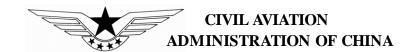
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MULT-51

修正案号: 39-9518

一. 标题: 发动机-燃油/滑油单向活门-更换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 Bell Helicopter Textron, Inc.经审定的任何类别,装有 Circor Aerospace 公司制造的,生产日期代码在"10/11"(2011年10月)至"03/15"(2015年3月)之间,标有"Circle Seal",件号为209-062-520-001的发动机滑油单向活门或件号为209-062-607-001的燃油单向活门的Bell 212、412、412CF和412EP型直升机。在生产日期代码旁标有"TQL"的单向活门除外。

三.参考文件:

- 1. FAAAD 2018-17-01,修正案 39-19355(2018 年 8 月 10 日颁发)
- 2. CAD2017-MULT-41,修正案 39-9129(2017年8月3日颁发)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替代 CAD2017-MULT-41 39-9129

1.原因

本指令的颁发是由于发现单向活门出现裂纹或泄漏的不安全状况,这可能会导致发动机失去润滑或燃油损失,造成发动机失效或起火,进而使直升机失控。

2.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FAA AD 2018-17-01(2018 年 8 月 10 日颁发)中段落(f)和(g)的内容执行。

3.其他规定 无。

4.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9 月 05 日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8 月 29 日

七. 联系人: 陈彦合

中国民用航空沈阳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4-88295072